

2024年11月1日

可能自願全面要約

就高鑫零售有限公司的股份的交易披露

執行人員接獲依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規則 22 作出以下的證券交易的披露：

交易方	日期	有關證券的說明	產品說明	交易性質	與衍生工具有關的參照證券數目	到期日或清結日	參考價	已支付／已收取的總金額	交易後數額 (包括與其訂有協議或達成諒解的任何人士的證券)
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31日	衍生工具	其他類別產品	清結衍生工具合約	149,000	2025年3月20日	\$2.2775	\$339,350.0330	916,500
		衍生工具	其他類別產品	清結衍生工具合約	149,000	2025年11月4日	\$2.2775	\$339,350.0330	2,220,500

完

註：

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是與受要約公司有關連的第(5)類別聯繫人。

交易是為本身帳戶進行的。



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是最終由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擁有的公司。